水市府发〔2020〕32号

黔江区水市乡人民政府

关于印发《2020年食品药品安全工作

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村（居）委，乡级各部门：

为切实做好全乡食品药品监管工作，我乡根据上级相关文件要求并结合实际，制定了《水市乡2020年食品药品安全工作实施方案》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组织实施。

黔江区水市乡人民政府

2020年4月16日

水市乡2020年食品药品安全工作实施方案

为切实做好全乡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工作，有效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饮食用药安全，进一步推进全乡食品药品监管工作迈上新台阶，现制定如下工作方案：

一、指导思想

（一）深刻学习领会，准确把握党的十九大精神实质。认真研读党的十九大报告和党章，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。采取党组中心组、专题辅导、党课等多种形式，把干部职工的思想统一到党的十九大精神上来，把力量凝聚到党的十九大确定的“实施食品安全战略，让人民吃得放心”“健全药品供应保障制度”的战略部署上来。

（二）深学笃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。坚定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做好各项工作的“定星盘”，善于运用其基本立场和观点分析问题、解决问题，不断提高食品药品安全监管能力和水平。

（三）用党的十九大精神指导推动工作。作出任何部署都要在党中央“五位一体”总体布局和“四个全面”战略布局中找方位、找定位，把党的十九大精神贯彻落实到食品药品安全工作各方面全过程，转化为实现各项目标任务的实际措施。全面落实党的十九大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，坚定贯彻新发展理念，扎实推进我区食品药品安全工作上水平上台阶。

二、总体思路

全面实施食品安全战略，严格落实“四个最严”要求，持续加强食药品安全监管,进一步健全体系机制、夯实监管基础、强化风险管理、压实企业主责、推动社会共治，加快提升食药品安全治理能力和保障水平，切实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、安全感和满意度。

三、组织结构

（一）成立食品药品安全工作小组：以党委书记、政府乡长任双组长，政法书记任副组长，平安办、综合行政执法大队、农服中心及其他各办站所中心和村（社区）负责人为成员。工作小组下设办公室在乡平安办，由刘玉山兼任办公室主任，负责办公室日常事务处理。

（二）食品药品安全组织网络健全：一是乡级确定平安办3人（刘玉山、龚节江、谢均）为食品药品安全监管人员；综合行政执法大队3人（李坤祥、易永福、段晓波）为食品药品安全执法人员。二是村级确定食品药品安全协管员8人。三是确定村社负责人、综治专干牵头综治网格员兼职食品药品安全宣传员。

四、工作目标

（一）进一步建立健全完善食品安全工作组织领导，食品安全信息员队伍建设，细化食品安全领导小组工作职责和食品安全信息员工作职责。明确各食品生产经营单位规范化制度要求，签订好辖区内食品生产经营单位食品药品安全责任书。确保食品安全任务到人，责任到人，严格执行食品安全责任追究制。

（二）进一步建立全乡食品生产经营单位普查台帐。一是乡平安办继续完善全乡所有食药品经营主体监管档案（一户一档），并进行分类分级管理。二是以村（社区）为单位，由村（社区）负责人牵头，综治专干、食品协管员具体履责，做好建档建册管理和食品药品宣传工作。

（三）食品抽检总体合格率稳步上升。保健食品抽检合格率符合区市场监管局要求，食品生产加工、市场流通、餐饮服务等环节抽检合格率符合区市场监管局要求。

（四）加强餐饮食品、保健食品、化妆品、药品监管。一是做好与上级部门的对接工作，及时传达上级文件和会议精神。二是扎实开展各类专项整治，积极打击辖区内食药品有关违法犯罪行为。三是做好对各乡级部门、村（社区）、食品药品经营单位的业务督促指导工作。

（五）落实农村家宴申报备案制度。平安办做好各村（社区）农村家宴业务督促和指导工作，力求备案率达100%。

（六）做好农村小卖铺，小超市，小餐馆的食品安全检查，做到安全检查全覆盖。一是重点对偏、远、散、乱的食品经营店进行整治检查，杜绝“三无”食品、无证经营等违法行为。二是各村（社区）协管员积极履责，做好走访和安全隐患摸排工作。

五、工作措施

（一）加强日常监管、开展专项整治。按照市、区统一部署，联合平安办、综合执法大队等部门认真组织食品安全专项整治行动，尤其做好学校及周边食品药品安全检查。

（二）开展“假冒伪劣”专项整治。严密排查农村地区、中小学校园及周边、小作坊小摊贩小市场、食品粗加工集中点等领域，严厉打击过期食品、粗制滥造、冒用品牌、虚假标识等侵犯消费者合法权益的行为。

（三）加强农村家宴管理。集中整治农村家宴中的不规范行为，严格落实家宴申报制度，对农村流动厨师实行备案管理，定期开展健康检查，督促实行亮证经营。重点强化许可准入管理，严厉打击无证经营行为。

（四）突出监管重点。在重要节日、重大活动、重点项目实施期间，乡平安办牵头，与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开展联合执法，加强食品药品安全检查，加强对餐饮、食品经营户的督查，发现问题及时通报，限期整改。进一步落实报告、通报、交办、督办和联席会议制度，真正形成监管合力。

（五）加强药品医疗器械监管。严格规范药品医疗器械生产经营行为，强化药械质量监管；加大对药品医疗器械违法行为打击力度，提升药品稽查工作效能；加强药品广告监管。

（六）强化宣传教育。加强食品药品安全有奖举报制度的宣传，充分发挥广大群众的监督作用，形成“人人参与、人人关心、人人维护食品药品安全”的良好社会氛围。

（七）推进示范创建。积极引导经营户持续开展示范创建活动，指导经营户对标进行自查完善，鼓励经营户带头做好示范引领，全面提升全乡整体安全水平。

黔江区水市乡党政办公室 2020年4月16日印发